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随着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业务的拓展，原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不能满足业务的增长，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 2018-008）预计关联方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为公司贷款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已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提供连带担保 290 万元，2018 年 4 月 16 日提供连带担保 1700 万元，2018 年 5 月 10 日提供连带担保 1300 万元，2018 年 6 月 12 日提供连带担保 950 万元，累计提供担保 4,240 万元。2018 年 7 月 15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下半年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拟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

保不超过 6000 万元，超出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524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已于 2018 年 7 月 4 日提供连带担保 3050 万元，2018 年 9 月 6 日提供连带担保 1500 万元。

鉴于目前公司为增加流动资金，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拟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不超过 2000 万元，预计全年实际控制人张永亮、吴云兰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 10790 万元，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永亮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吴云兰系张永亮之配偶、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杭州宇亮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11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张永亮、吴云兰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9日